

「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 新聞稿



發稿日期：111年10月10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

聯絡人：副典獄長 許國賢

連絡電話：03-3299010

有關媒體登載本監受刑人監外作業期間發生違紀等情事，本監刻正調查以期儘速釐清事實、究明責任，並採取具體改善作為以強化監外作業受刑人之控管，處理情形說明如下：

- 一、有關媒體報導受刑人「請親友偷寄違禁品」、「在工廠喝酒」、「恐嚇同事」，而現場督導的監所主管卻視若無睹等情，本監已積極展開調查檢討，對於未能珍惜遴選至外役監處遇且沒有保持善行之受刑人，將就其違紀行為依法懲處；對於戒護同仁部分，於釐清有無勤務違失後，將另依情節追究行政責任。
- 二、本監於接獲相關情資後，近期即主動啟動內、外部調查，除派員實地至觀音區該協力廠商突襲檢查作業受刑人，實施安檢及酒測，並與廠商確認有無媒體刊載情事及調閱廠區監視畫面外，另擴大安檢對象至全監受刑人，由政風人員會同實施突檢及酒測，務求澈底清查；亦協調作業廠商配合監督機關指派政風及視察人員實地赴作業處所查看廠區環境、調閱監視影像、訪談受刑人及突檢受刑人置物櫃，期使本案勿枉勿縱，俟本案調查完竣後，將依規定懲處違紀受刑人，如情節重大將陳報監督機關移送回一般監獄。
- 三、為避免受刑人在外作業期間再發生違紀之行為，本監除落實平時及機動監外作業訪視及督導機制外，將強化突檢、巡查、與協力廠商橫向聯繫頻率、建立問題反應回報機制及協調廠商評估增加視訊監控、強化受刑人之輔導考核等措施，仍請社會各界支持及鼓勵有心向善之受刑人，廣續提供就業機會，使渠等出獄後順利回歸社會。